

# 关于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提升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学习能力、服务能力和创新能力，为建设高水平财经类高职院校提供坚强的思想、政治和组织保证，现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加强教育系统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苏委教组〔2013〕98号）和《江苏省高校学习型党组织示范点建设工作基本标准（试行）》、《江苏省高校服务型党组织示范点建设基本标准（试行）》等文件精神，就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提出如下办法。

##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和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巩固和深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着力提高学校党建科学化水平，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持续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政治核心与战斗堡垒作用，积极引领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以学习为先导，努力在围绕中心抓党建上大有作为；以服务为主导，努力在紧扣宗旨强党建上争作贡献；以创新为引导，努力在激发活力促党建上有所突破。

## 二、总体目标

以提高能力素质为重点，大力推进学习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按照科学理论武装、具有战略眼光、善于把握规律、富有创新精神的要求，突出理想信念和宗旨观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提高辨别能力、政治定力和实践能力。

以提升服务效能为重点，大力推进服务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围绕有坚强有力的服务核心、有本领过硬的服务队伍、有功能实用的服务场所、有形式多样的服务载体、有健全完善的服务机制、有群众满意的服务业绩等目标，按照“班子建设好、服务队伍好、服务机制好、服务阵地好、服务载体好、服务业绩好”的总体要求，结合学校开展的“管理创新，服务创优”活动，不断转变工作方式，积极探索服务指导型教育教学模式，在服务中强化党组织的领导核心、政治核心等作用。

以激发生机活力为重点，大力推进创新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学校党建工作，着眼于深化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针对党建工作的难点和热点问题，不断创新理念、思路和方法，认真总结创新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形成尊重创造、鼓励创新的导向和创新成果不断涌现的生动局面。

### **三、建设标准**

#### **（一）学习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标准**

1. 加强对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组织领导，把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列入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工作计划，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能够将学校党委关于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总体方案和年度计划落实到位。

2.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能够履行“建设学习型党组织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工作全面负责。并带领全体教职工以及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各具特色学习教育活动。

3. 坚持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院（系）级中心组每年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6次，中心组成员参学率达到90%以上，做到计划周密、考勤规范、记录清晰、档案完整、个人有笔记，每半年有学

习情况通报。二级学院（系部）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至少撰写 1 篇调研报告或心得体会。

4. 认真落实党员干部培训教育制度。积极参加和选派党员领导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培训学习，督促相关人员圆满完成培训任务。党总支（直属支部）书记每年上党课、做报告至少 1 次。

5. 认真执行党员自学交流制度。督促党员坚持每周精读 1 篇文章、每季度精读 1 本书、每年至少撰写 1 篇心得体会。处级党员领导干部每年至少撰写 1 篇心得体会或调研报告。党支部集体学习与交流每月不少于 1 次，党员参学率达到 95%以上。

6. 自觉贯彻述职述学制度。根据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及时做好部门领导干部述职述学工作。

7. 学习成果转化有效。以学习成果推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党的建设、和谐校园建设等各项工作成效显著，学校综合实力、整体竞争力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显著增强，师生员工满意度显著提高

## **（二）服务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标准**

1. 领导干部服务意识强、服务作风好、服务水平高。能把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与深化本部门改革发展统筹并举，落实民主集中制，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寓管理于服务之中。

2. 认真落实直接联系服务师生制度，善于把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班子成员每人结对联系 2 名以上服务对象。

3. 充分发挥党代表作用。重视党代表工作室建设，指导督促党代表经常性收集师生诉求，开展提案、提议和调研工作，发挥好桥梁纽带、参与决策和监督评议等作用。

4. 能将青年教师、学术带头人中的优秀分子吸收进党员队伍，培养造就更多德才兼备的服务骨干。严格师生党员教育管理，教师

党员带头潜心教书育人，学生党员带头学习进步，党员队伍达到全员服务、主动服务。

5. 注重以服务为导向的制度设计和落实，通过组织实施责任落实机制、保障激励机制、考核评价机制，使得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所属部门服务达到制度化、标准化、常态化。

6. 能有效整合资源，切实加强党员活动中心、示范服务窗口、网络阵地等服务阵地建设，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功能完善、便捷实用的有效服务平台。

7. 以“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契机，在普遍开展“三亮三比三评”、“承诺践诺”的基础上，以本部门中心工作为主线设计主题，创新党日活动，开展多样化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促进党员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8. 在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社会、服务师生、服务党员等方面成效显著。党员和师生员工对基层党组织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 **（三）创新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标准**

1. 积极探索党支部建在教学、科研和项目团队、公寓社区等新形式。推行支部共建、结对帮扶、朋辈教育等工作，实现党组织服务网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全覆盖。

2. 能充分利用网络、微信、微博等加强政治思想宣传。积极探索主题教育活动、理论辅导报告、形势报告会、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知识竞赛、演讲比赛、读书征文、学习论坛、先进人物事迹报告会等形式多样的学习载体。

3. 积极推进“价值引领，文化育人”，依托专业文化、社团文化、环境文化等载体，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使基层党组织的服务与师生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机结合、润物无声。

4. 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服务机制创新，强化学生党员实习期间的管理教育。

5. 创新组织生活内容、形式和载体，创新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等方法，积极开展融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为一体的党日活动，努力提高党组织活动质量。

#### **四、考核办法**

##### **（一）加强组织领导**

考核工作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并成立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考核工作小组，组长由学校党委副书记担任，成员由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组织部主要负责人构成，考核小组设在党委组织部。

##### **（二）强化结果运用**

结合学校目标管理，每年12月对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示范点，未被评为示范点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不参加校级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